

# 利通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有关文件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特编制本年度报告。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地址：吴忠市利通区朝阳东街 131 号（邮编：751100；电话：0953-2905595；电子邮箱：ltqjgj@163.com）

## 一、总体情况概述

2020 年以来，在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中心认真落实区政府《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吴利政办发[2020]60 号）文件精神，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深化政务公开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和群众关切问题，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努力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

### （一）统一思想，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认知度

2020 年，我中心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会议 2 次，就需要公开的

内容、事项、形式等方面的工作做了重点传阅要求。统一思想，使全局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到政务公开工作的必要性、责任性和重大意义。

## **（二）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构**

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重新调整充实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人员设置，进一步明确了工作职责，为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 **（三）完善制度程序，落实工作责任**

为使我中心政务公开工作走向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的方向，我中心注重加强制度建设，强化监督保障。一是加强完善公开制度，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二是广泛收集整理公开内容，但凡涉及到局内重大工作、人事管理、财务支付等都作为必须公开的内容进行公开。

## **（四）遵守保密规定，严格规范管理**

在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管理，确保国家秘密、内部工作信息和敏感信息不泄露，对公开事项进行保密检查。完善保密审查机制，对公开的信息先由办公室负责人初审，后经中心主要领导复核后予以公开。

## **（五）公开信息情况**

按通知要求，对本局财务预决算、公共机构节能、公务用车、办公用房管理等公开的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截止 2020 年 12

月底，我中心共累计主动公开的信息 21 条；依申请公开的信息 0 条；删减后公开的信息 0 条；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与政协提案；未印发相关政策解读文件；回复社会和群众关切问题 10 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0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1.信访举报投诉	0	0	0	0	0	0	0	

予处理	类申请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果维持	果纠正	他结果	未审结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维持	果纠正	他结果	未审结	计	果维持	果纠正	他结果	未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一年来，虽在政务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还是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工作人员专业性不够强，导致政务公开工作的时效性不强，流于形式，公开的内容不全面，不够及时；二是不注重平时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

##### (二) 整改措施

1.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强化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协调发布

等工作机制，结合有关工作部署，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开范围和目录，更加方便公众查询和获取，明确主动公开的范围、内容、程序、方式和时限，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实效性。

2.进一步加强教育培训。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丰富培训形式，增强培训效果，不断提高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增强公开意识，并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及时总结在实践中形成的做法、经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